附件2：

评分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分因素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备注** |
| 价格（30%） | 30分 | 以本次有效投标的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=（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30。 |   |
| 履约能力20% | 20分 | 供应商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一个得5分，本项最高得20分。 | 提供合同复印件或验收单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。 |
|   技术参数（30%） |   30分 | 1.根据“小样”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（满分5.6分），提供的每一个小样完全符合要求得1.4分，每一个小样存在偏离扣0.7分，扣完为止。2.根据“采购需求”中的“技术参数”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，其中，标有“▲”参数23项（满分23分），需要提供检测报告并加盖厂家公章，不提供为不响应，每不响应一项扣1分，提供的材料存在偏离扣0.5分，扣完为止；非“▲”参数7项（满分1.4分），每有一项未响应扣0.2分，存在偏离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 |
| 后续保障20% | 20分 |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（包括但不限于①安装方案；②质量保障措施；③验收方案；④售后服务响应措施）进行评审，满分20分；每缺少一项扣5分，每一项有缺陷的扣2.5分，扣完为止。（缺陷指：存在项目名称错误、地点区域错误、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、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、仅有框架或标题、适用的标准(方法)错误、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的）。 |   |